



大会

Distr.: General
13 Decem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71

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灭绝种族幸存者，特别是
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

芬兰、日本、荷兰、波兰、斯洛文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

大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和《世界人权宣言》，¹

回顾经秘书长授权、安全理事会核准的对联合国在 1994 年卢旺达种族灭绝中的作为独立调查的结论和建议，²

又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³ 特别是该文件确认每一个人，尤其是弱者，均有权免于恐惧，免于匮乏，拥有平等机会来享受其所有权利，充分发挥自身的潜力，

还回顾其 2004 年 12 月 10 日第 59/137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鼓励联合国系统的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继续与卢旺达政府合作，拟订和执行各种方案，支助仍然受 1994 年种族灭绝后果影响的弱势群体，

回顾其 2005 年 12 月 23 日第 60/225 号决议，其中大会敦促会员国制定关于卢旺达种族灭绝的教训的教育方案，并请秘书长建立一个外联方案，纪念卢旺达种族灭绝的受害者和开展教育，以防止今后出现种族灭绝行为，

¹ 第 217A(III) 号决议。

² 见 S/1999/1257。

³ 见第 60/1 号决议。



确认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的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为受害人面临种种困难，种族灭绝使他们变得更加贫穷，更加脆弱，特别是许多性暴力行为的受害者感染了艾滋病毒，自那时以来，要么业已死亡，要么已因艾滋病病入膏肓，

赞扬卢旺达政府和人民、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国际社会作出巨大努力，为恢复幸存者的尊严提供支助，其中包括卢旺达政府每年拨出国家预算的 5% 来支助种族灭绝最脆弱幸存者，

回顾安全理事会在 2010 年 12 月 22 日第 1966(2010) 号决议中请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采取一切可能措施，至迟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迅速完成其全部剩余工作，为关闭法庭做准备并确保顺利过渡到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

深信必须恢复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的尊严，因为这有助于在卢旺达境内促进和解和消除创伤，

欢迎秘书长的报告，⁴

1. 回顾其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34 号决议，其中大会将 2004 年 4 月 7 日定为卢旺达境内灭绝种族罪行国际反思日；并促请联合国和国际社会同卢旺达人民一道于 2014 年 4 月纪念 1994 年卢旺达灭绝种族事件二十周年，并再次承诺在全世界范围内打击灭绝种族罪；

2. 请秘书长继续鼓励联合国系统的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迅速执行第 59/137 号决议，包括在以下方面提供援助：孤儿教育、包括感染艾滋病毒的受害者在内的性暴力受害者的医护和治疗、心理创伤咨询和心理咨询以及旨在实现自给自足和消除贫穷的技能培训和小额信贷方案；

3. 吁请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立即执行秘书长的报告⁴ 所载建议；

4. 请秘书长继续开展题为“卢旺达种族灭绝与联合国”的外联方案的活动，纪念卢旺达种族灭绝受害者和开展教育，以协助防止今后出现种族灭绝行为；

5. 注意到证人保护和受害者支助、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档案和司法问题、卢旺达司法部门和卢旺达政府司法部灭绝种族罪逃犯追踪局的能力建设等余留问题十分重要，着重指出继续进一步注意这些问题的必要性；

6. 欢迎安全理事会通过第 1966(2010) 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决定设立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在这方面呼吁余留机制在第 1966(2010) 号决议所定初步期间内了结剩余案件，并吁请会员国支持此项努力；

⁴ A/68/497。

7. 请秘书长同卢旺达政府协商，继续鼓励联合国系统的相关机构、基金和方案采取适当步骤，尤其支持为加强卢旺达司法能力建设、透明度和受害者支助工作而作出的努力；

8. 又请秘书长考虑到 1994 年卢旺达种族灭绝幸存者的危急境况和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的完成工作战略，继续采取一切必要可行措施执行本决议，并就此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报告，就采取适当措施以满足 1994 年卢旺达种族灭绝幸存者其余需求提出具体建议；

9. 决定将题为“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的项目列入其第七十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